

证券代码：870501

证券简称：灵山股份

主办券商：上海证券

无锡灵山景区经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秘（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秦南

电话：0510-85688303

电子信箱：qinnan@2355020999.b.qq.com

办公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马山灵山路北侧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增减比例
总资产	147,349,240.83	161,247,200.83	-8.6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946,549.81	62,227,713.80	46.15%
营业收入	184,643,674.02	184,725,390.93	-0.0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718,836.01	30,205,891.11	-4.9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660,972.88	30,006,242.78	-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78,148.22	4,849,965.4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7.50	62.0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7.42	61.63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6	1.01	-4.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6	1.01	-4.9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03	2.07	46.38%

2.2 股本结构表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	-	-	-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董事、监事、高管	-	-	-	-
	核心员工	-	-	-	-
	其他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0,000,000	100%	30,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0,000,000	100%	30,000,000	100%
	董事、监事、高管	-	-	-	-
	核心员工	-	-	-	-
	其他	-	-	-	-
总股本		30,000,000	-	30,000,000	-
股东总数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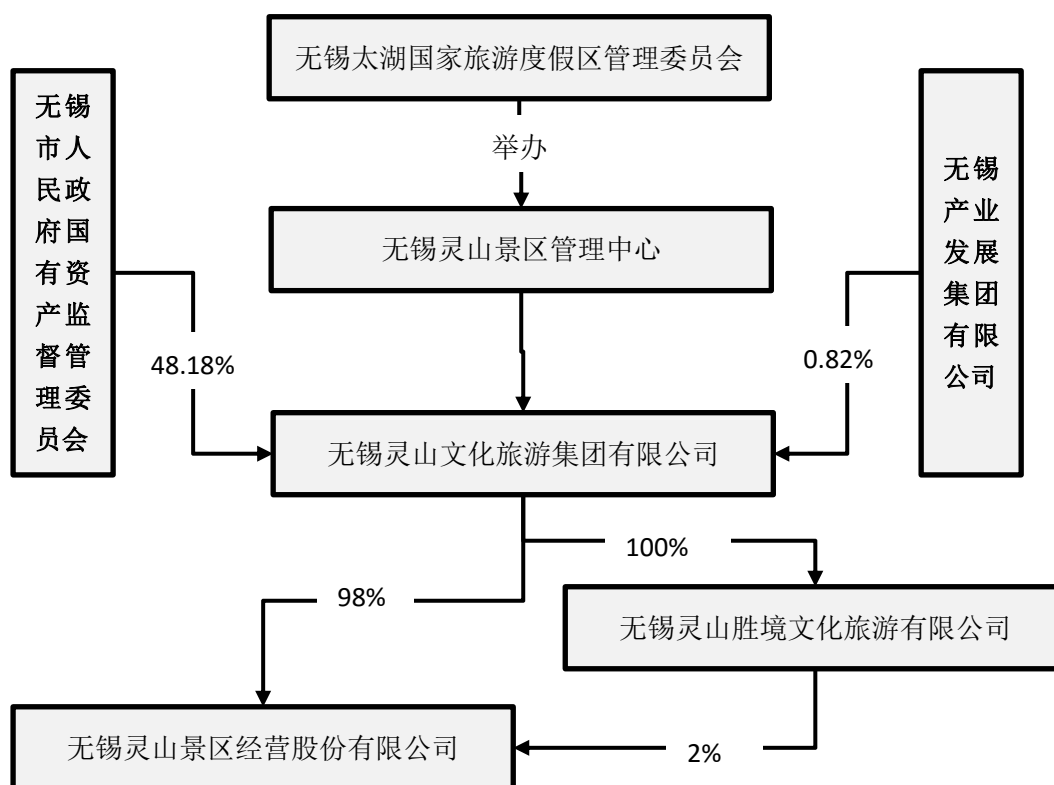
注：“核心员工”按《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界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挂牌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身份同时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除外）。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有限售股份数量	无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
1	无锡灵山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国有企业法人	29,400,000	0	29,400,000	98%	29,400,000	0	0
2	无锡灵山胜境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境内国有企业法人	600,000	0	600,000	2%	600,000	0	0
合计			30,000,000	0	30,000,000	100%	30,000,000	0	0
<p>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p> <p>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股东灵山集团和胜境文化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股东胜境文化为公司控股股东灵山集团的全资子公司。</p>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再造源动力、开放新格局”的思路，夯实业务根基，挖掘经营潜力，推动业务模式转变，公司管理层按照年度经营计划，坚持以游客需求为导向，专注于主营业务的稳健发展，同时进一步完善经营管理体系，加大景区新品自主设计，自主设计新品销售额取得了进一步的提升，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奠定了基础，公司的经营业绩稳定，公司总体发展保持良好的势头，取得的经营成果较好。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 184,643,674.02 元，比上年减少 81,716.91 元，相比于上年同期降低 0.04%。主要原因是：游客消费诉求和消费习惯的变化对景区经营带来了巨大考验，公司为了满足游客消费需求、提升景区消费品质，2016 年下半年对部分经营网点及餐饮场所进行逐步、分批次升级改造，从而使公司整体的营业收入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 32,368,561.84 元，比上年减少 1,418,233.04 元，相比于上年同期降低 4.20%。主要原因是：公司挂牌新三板，支付中介机构服务费用等使得管理费用增加，从而降低了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的自主设计产品实现销售总额 1,089.19 万元，同比去年销售增加 1.34%。以今年国庆黄金周为例，景区自主设计新品总计销售 1,293 件，比去年同期增加 92.12%。确保了公司在新品设计方面不断进步、商品质量优良稳定，得到了景区游客的广泛认同。

3.2 竞争优势分析

（1）成熟的商业模式

公司在旅游行业内经营多年，行业经验丰富，已经形成较为成熟的细分行业经营模式，即以“购”为主、以“吃”、“行”、“娱”为辅的商业模式，各细分板块均已建立标准化的服务和安全运营管理流程。

公司高度重视散客市场，利用互联网电商平台有效串联公司旗下优质资源，包括商品销售、餐饮及景区服务等，发挥协同效应，加速传统旅游商业模式转型，构建良好的商业生态环境。随着公司商业运营管理能力的逐渐提高、市场知名度的逐渐提升、市场认可度的逐渐增强，公司将继续深化商业模式创新，打造公司核心竞争力。

（2）管理及技术团队优势

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管理团队人员，均有数年相关行业从业经验，积累了良好的战略分析能力和风险应对能力，能够为公司的日常经营和未来战略策划提供有力的有效支持。

公司设立的“主题文化旅游商品自主研发中心”已具备新品研发和设计能力，曾多次获得中国旅游商品大赛金奖及铜奖；公司还投入较大人力、物力开发设计新式独特的素食菜式，进而提升公司在餐饮行业的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以素食文化为切入点，营造“百样素肴、五味调和”的主题文化，不断丰富景区内涵。

（3）灵山景区与景区商业形成优势互补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依托 5A 级无锡灵山景区的资源优势，受益于灵山景区的旅游资源，公司的经营优势明显。同时，公司较强的商业运营能力也是促进灵山景区游客增量的因素之一，例如：子公司素食公司主营蔬食馆的素食餐饮业务。素食公司自创的以灵山素包、灵山素面和灵山禅茶为代表的“灵山三绝”已在素食游客中形成良好的口碑，进而新春食素的传统习俗使得公司素食馆成为游客光临无锡灵山景区的目的之一。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4.2 公司本年度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需更正或追溯重述的情况。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4.4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无锡灵山景区经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6日